

四川能投广元燃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四川能投广元燃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服务，项目业主为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四川省广元市。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期建设2×9H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

2.3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50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项目纳规后40日历天内完成报告审查、取得审查通过的书面文件，取得项目污染物控制指标批文和环境保护部门对项目的其他批复文件。

2.4 招标范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年版）等法规、规程和文件要求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告经相关部门（组织）审查，取得审查通过的书面文件；并协助招标人取得四川省生态环保厅污染物控制指标批文和环境保护部门对项目的其他批复文件。

2.5 标段划分：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近3年（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1个发电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财务要求：近3年（2018年-2020年）内未出现亏损；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7月5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 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256 号中加国际 10 楼 持下列证件（证明、证书）购买招标文件：

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和单位介绍信（介绍信收原件，身份证验原件，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50.00 元（现金缴纳），售后不退。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年7月20日 09时30分，地点为 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256 号中加国际 10 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世纪城路 1998 号成达大厦

邮编：610000

联系人：罗先生

电话：13730872018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256 号中加国际 10 楼

邮编：610000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028-85917979-871

2021年6月29日